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6-063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锡有色")于2026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出具的《关于要约收购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函》,现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要约收购基本情况概述

2026年9月18日,中国五矿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西关键金属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关键金属集团")及其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关键金属专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关于广西关键金属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框架协议》"),中国五矿拟以现金或现金与非现金资产组合的方式对广西关键金属集团进行增资,取得广西关键金属集团51%股权,并在交易后实际控制广西关键金属集团。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五矿通过广西关键金属集团间接持有华锡有色的权益将超过华锡有色已发行股份的30%,从而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9日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制权拟变更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公告。

二、要约收购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各方正在根据《合作框架协议》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本次要约收购尚需中国五矿增资广西关键金属集团并取得其控股权交割完成后方可最终实施;前述增资交易尚需通过广西关键金属集团股东会审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审查以及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要约收购不排除因未完成上述事项导致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满足要约收购条件时及时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在此之前,公司将每30日公告有关本次交易进展情况,直至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督促相关方及时披露进展,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1月18日,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垦农发")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周义东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赵计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赵计标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管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经验和工作能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赵计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附件:赵计标先生简历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附件

赵计标先生简历

赵计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曾任江苏省东辛农场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办公室主任。现任苏垦农发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6-042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6年11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国新先生召集,于2026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赵计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职工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2026年度职工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6-064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音控股")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锦")持有的30,036,033股公司股份将第四次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拍卖,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13.35%,占公司总股本的2.41%。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号),并于2026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天富锦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第三次司法拍卖的情况,具体详见《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号)。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天富锦的管理人发来的《关于担保财产处置的通知(七)》,天富锦持有的30,036,033股公司股份将于2026年11月29日10时至2026年11月30日10时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进行第四次公开拍卖,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13.35%,占公司总股本的2.4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开始日期	截止日期	拍卖人	原因
天富锦	是	30,036,033	99.9997%	2.41%	否	2026年11月29日10:00时	2026年11月30日10:00时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执行

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信息详见京东资产交易平台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富锦持有公司股份30,036,122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1%;累计被司法冻结30,036,0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99.9997%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1%。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深投控已与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建")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书》,如果深投控与天富锦的一致行动关系终止,深投控将与中国华建及其一致行动人建立一致行动关系,保障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富锦不存在应收账款、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司法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担保财产处置的通知(七)》(2026)天富锦管通字第13号。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26-04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咸阳金晟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金晟")持有本公司股份1,112,759,6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01%。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03,417,584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72.20%。

● 咸阳金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221,644,0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04%。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843,417,584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9.04%。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接到控股股东咸阳金晟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咸阳金晟	是	5,850	否	否	2026-11-17	2027-11-17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26%	1.63%	自身经营需要

上述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日为准,可提前终止。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截至公告披露日,咸阳金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咸阳金晟	1,112,759,643	31.01	744,917,584	803,417,584	72.20	22.39	0	0	0	0
如意广电	108,884,454	3.03	40,000,000	40,000,000	36.74	1.11	0	0	0	0
合计	1,221,644,097	34.04	784,917,584	843,417,584	69.04	23.50	0	0	0	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咸阳金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共计7,8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3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17%,对应融资金额30,000万元。咸阳金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共计45,805.1929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7.4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76%,对应融资金额258,000万元。

咸阳金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以上质押股份所对应的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收入、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再融资等,咸阳金晟将根据上述资金来源妥善安排款项偿付。

2、咸阳金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咸阳金晟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性、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的情况。本次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咸阳金晟自身经营需要,不存在被用作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6-058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寿光墨龙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墨龙控股")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类别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墨龙控股	是	A股	7,217,774	3.06%	0.84%	2024-1-23	2026-11-1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344,444	3.54%	0.97%			
			4,400,408	1.87%	0.51%	2024-2-5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037,374	5.11%	1.40%	2024-4-12		
合计		–	32,000,000	13.58%	3.73%	–	–	–

截至2026年11月18日, 上述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类别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墨龙控股	是	A股	32,000,000	13.58%	3.73%	否	否	2026-11-18	9999-1-1	兴宝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业务
合计		–	32,000,000	13.58%	3.73%	–	–	–	–	–	–

截至2026年11月18日, 上述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墨龙控股	235,617,000	27.49%	117,655,556	117,655,556	49.94%	13.73%	0	0.00%	0	0.00%
合计	235,617,000	27.49%	117,655,556	117,655,556	49.94%	13.73%	0	0.00%	0	0.00%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墨龙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墨龙控股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积极应对。

2、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

2、《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

3、墨龙控股出具的《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公告编号:2026-046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04,713,7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5%。单银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342,92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37.90%,占公司总股本的14.54%。

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接到通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分别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单银木	是	100,000,000	否	否	2026.11.16	2027.11.16	国泰海通	11.05%	4.24%	归还前期质押融资款
合计	–	100,000,000	–	–	–	–	–	11.05%	4.24%	–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单银木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105,3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64%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4.46%
解质时间	2026.11.17
持股数量(股)	904,713,764
持股比例	38.3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42,92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9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54%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单银木先生目前无再质押计划;如后续有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单银木	904,713,764	38.35	348,220,000	342,920,000	37.90	14.54	0	0	0	0
单际华	14,904,900	0.6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19,618,664	38.98	348,220,000	342,920,000	37.29	14.54	0	0	0	0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本次与国泰海通进行的股票质押目的系为其个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融入资金主要用于购回前期质押给国泰海通的本公司股票,不涉及新增融资。公司实际控制人单银木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上述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11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绍兴华信科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全资子公司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华信科")于2026年11月18日与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农商行"或"债权人")签署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万元整,其中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伍佰万整;同日,公司与上虞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同意为上虞农商行前述主合同的债权即贰仟万元整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详见"四、担保事项的内容"。

2、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4月20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绍兴华信科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29日、10月1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绍兴华信科新增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事项均已授权董事长在相应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

公司本次为绍兴华信科提供担保在上述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可用担保额度和担保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绍兴华信科	100%	73.26%	15,000	6,000	9,000	6,900	8,900	43.22%	是

注:保证范围详见"四、担保事项的内容"。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绍兴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0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崧厦街道工业区百崧路1188号A栋201

法定代表人:张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光学玻璃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绍兴华信科100%股权。绍兴华信科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关系图如下: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612,075.37	152,772,332.08
负债总额	155,587,051.44	111,921,974.8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9,000,000.00	49,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6,587,051.44	62,921,974.8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	35,025,023.93	40,850,357.21
项目名称	2025年1月至12月(经审计)	2026年1月至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5,935,958.58	73,303,509.61
利润总额	−1,474,093.18	5,803,333.26
净利润	−1,474,093.18	5,803,333.26

绍兴华信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事项的内容

1、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利、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如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或因债务人操作不当,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属于本合同担保的范围。

2、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各方签名、盖章或者按指印之日起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绍兴华信科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绍兴华信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49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告所述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163,499.8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16.59%,其中子公司因授信需要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担保的,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4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虞农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2、绍兴华信科与上虞农商行签署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9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田七家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最高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七家化)	388.0982万元	1,108.626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8,711.7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07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田七家化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确保田七家化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为田七家化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2026年11月18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田七家化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署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88.0982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9日和2026年4月28日召开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50.00亿元(含50.00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5)。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田七家化55.4426%的股份
法定代表人	王坤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00MA5P59LY2K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1日
注册地	梧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星和一路11号第1幢
注册资本	14,5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货物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食品用洗涤剂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47.85	11,075.26
负债总额	4,285.52	5,977.24
资产净额	3,962.33	5,098.02
营业收入	3,045.69	5,166.06
净利润	−1,135.69	−2,664.6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担保金额:最高额388.0982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为其借款提供担保,可以保证田七家化资金需求,促进其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能够及时掌握田七家化经营及资信状况,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本次是公司执行股东会决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含莱美药业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48,711.76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9.07%。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6年11月20日起,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西部证券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西部证券办理适用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定投")及转换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开通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1/015152	开通	开通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2/011241	开通	开通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3/011240	开通	开通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5/011242	开通	开通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6/012617	开通	开通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7/014571	开通	开通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8/011470	开通	开通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	583001/583101	开通	开通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开通	开通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3/011707	开通	开通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9/011949	开通	开通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0531/014581	开通	开通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323/002170	开通	开通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开通	开通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159/012615	开通	开通
16.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270/015154	开通	开通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561/015153	开通	开通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919/011948	开通	开通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B类	003588/003589	开通	开通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144/005145	开通	开通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209/005210	开通	开通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573/005574	开通	开通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6026/014570	开通	开通
24.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0330/011462	开通	开通
25.	东吴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2971/012972	开通	开通
26.	东吴医疗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3940/013941	开通	开通
27.	东吴新能源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4376/014377	开通	开通
28.	东吴月月享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5426/015427	开通	开通
29.	东吴兴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6097/016098	开通	开通
30.	东吴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6758	开通	开通
31.	东吴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6759/016760	开通	开通
32.	东吴添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8416/018417	开通	开通
33.	东吴恒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0611/020612	开通	开通
34.	东吴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0966/020967	开通	开通
35.	东吴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B类/C类	024488/024489/024490	开通	不开通
36.	东吴裕盈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4483/024484	开通	不开通
37.	东吴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6831/026832	开通	开通
38.	东吴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7293/027294	开通	开通
39.	东吴瑞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8283/028284	开通	开通
40.	东吴嘉睿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28311/028312	开通	开通

注1、东吴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仅开通转换转出业务。

注2、东吴嘉睿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仅开通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注3、上表中同一产品不同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开通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上述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上述列表中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三、费率优惠

1、自2026年11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西部证券办理旗下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时,申购费率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标准以西部证券报送为准。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开展情况、适用产品范围及具体折扣率等事宜,请以西部证券发布的最新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请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内,若本公司新增通过西部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产品开放申购或转换业务之日起,同时适用上述费率优惠规则。费率优惠期限以西部证券官方网站公告为准。

3、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西部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及业务办理流程,请以西部证券的相关规则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95582.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